证券代码：002199　　证券简称：东晶电子　　公告编号：2018053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东晶电子”）于 2018 年 10 月 23 日收到公司股东华宸未来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宸基金”）的通知，华宸基金与宁波天沃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天沃”）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事宜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结算”）办理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协议转让基本情况

2018 年 8 月 24 日，华宸基金与宁波天沃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协议约定华宸基金将其作为管理人管理的华宸未来-远弘一号资产管理计划、华宸未来-远弘二号资产管理计划合计持有的 13,150,000 股东晶电子股份（占东晶电子总股本的 5.4017%）以合计人民币 87,447,500 元（每股 6.65 元）的价格转让给宁波天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载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协议转让部分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及相关公告。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华宸基金与宁波天沃已于近日办理完成股份协议转让的过户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中登结算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过户日期为 2018 年 10 月 22 日。本次协议转让前后交易双方持股变动情况如下：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转让前		本次股份转让后	
	持股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华宸基金	18,018,018	7.4013%	4,868,018	1.9997%
宁波天沃	0	0.0000%	13,150,000	5.4017%

本次股份转让过户登记完成后，宁波天沃成为公司第四大股东，共持有公司股份 13,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017%，所持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述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三、备查文件

1、中登结算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东晶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三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